

总目 170 – 社会福利署

管制人员：社会福利署署长会交代本总目下的开支。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预算	1,329.360 亿元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的编制上限(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相等于由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预算设有的 6 493 个非首长级职位，减至二零二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6 353 个，减幅为 140 个。	37.644 亿元
此外，预算于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设有 27 个首长级职位。	
承担额结余	85.873 亿元

管制人员报告

纲领

纲领(1) 家庭及儿童福利	这些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14：社会福利(劳工及福利局局长)。
纲领(2) 社会保障	
纲领(3) 安老服务	
纲领(4) 康复及医务社会服务	这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9：内部保安(保安局局长)及政策范围 14：社会福利(劳工及福利局局长)。
纲领(5) 违法者服务	这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14：社会福利(劳工及福利局局长)。
纲领(6) 社区发展	这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19：地区及社区关系(民政及青年事务局局长)。
纲领(7) 青少年服务	这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14：社会福利(劳工及福利局局长)。

详情

2 受资助的社会福利服务由政府透过资助非政府机构，以及透过服务合约形式，由受资助／私营机构提供。本报告中政府机构项下所列的成本，反映社会福利署提供服务的全部成本，并包括其他开支总目支付的开支及非现金开支。至于受资助机构及私营机构项下所列的成本，则是扣除费用收入之后所需的净拨款。因此，政府机构与受资助机构两者的成本不应直接作出比较。

3 在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有 179 间非政府机构根据适用于特定服务纲领的《津贴及服务协议》(「《协议》」)，获政府资助营运社会福利服务。

纲领(1)：家庭及儿童福利

	2024-25 (实际)	2025-26 (原来预算)	2025-26 (修订)	2026-27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政府机构	1,433.6	1,464.9	1,436.6 (-1.9%)	1,482.2 (+3.2%)
				(或较 2025-26 原来 预算增加 1.2%)

总目 170 – 社会福利署

	2024-25 (实际)	2025-26 (原来预算)	2025-26 (修订)	2026-27 (预算)
受资助机构／私营机构	3,967.2	4,433.4	4,158.3 (-6.2%)	4,491.2 (+8.0%)
				(或较 2025-26 原来 预算增加 1.3%)
总额	5,400.8	5,898.3	5,594.9 (-5.1%)	5,973.4 (+6.8%)
				(或较 2025-26 原来 预算增加 1.3%)

宗旨

- 4 宗旨是提供支援服务予各个家庭，包括处于弱势及无法应付生活所需的家庭。

简介

- 5 社会福利署提供家庭及儿童福利服务及计划，包括：

- 综合家庭服务；
- 保护家庭及儿童服务(包括为保护儿童、虐待配偶／同居情侣及儿童管养权争议个案提供的服务)；
- 家庭支援网络队；
- 临床心理服务；
- 儿童住宿照顾服务(包括寄养服务、儿童之家及其他儿童院舍)；
- 日间幼儿照顾服务(包括资助幼儿中心、「学前儿童课余托管服务」及「邻里支援幼儿照顾计划」)；
- 学前单位社工服务；
- 短期食物援助服务；
- 领养服务；
- 露宿者服务；以及
- 少数族裔外展服务。

- 6 二零二五年，社会福利署：

- 继续推行儿童之家的环境改善计划；
- 加强支援及培训寄养家庭，并提供额外的寄养服务名额；
- 扩展「学前儿童课余托管服务」至全港 18 区；
- 继续为 3 岁以下幼儿提供额外的资助幼儿中心名额；
- 继续推行购置处所以提供福利设施的措施；以及
- 继续推行「私人土地作福利用途特别计划」。

- 7 有关家庭及儿童福利服务的衡量服务表现准则主要有：

目标

	目标	2024-25 (实际)	2025-26 (修订预算)	2026-27 (计划)
在收到家庭个案服务要求后的 10 个工作天内，与服务使用者／相关人士作首次联络(%).....	95.0	97.7	98.2	95.0

总目 170 – 社会福利署

指标	2024-25 (实际)		2025-26 (修订预算)		2026-27 (预算)	
	政府 机构	受资助 机构	政府 机构	受资助 机构	政府 机构	受资助 机构
寄养服务						
名额	—	1 230	—	1 255	—	1 255
使用率(%).....	—	72	—	75	—	75
每个名额平均每月成本(元)....	—	32,871	—	35,391	—	40,614
儿童之家						
名额	—	978	—	978	—	1 008
入住率(%).....	—	92	—	93	—	93
每个名额平均每月成本(元)....	—	31,329	—	31,983	—	31,179
儿童院舍						
名额	—	1 898	—	1 967	—	1 967
入住率(%).....	—	81	—	80	—	80
每个名额平均每月成本(元)....	—	26,966	—	28,120	—	27,916
独立幼儿中心						
名额	—	1 376	—	1 536	—	1 636
使用率(%).....	—	88	—	89	—	89
每个名额平均每月成本(元)....	—	5,612	—	5,409	—	5,428
暂托幼儿服务						
单位数目	—	221	—	222	—	223
保护家庭及儿童服务						
保护家庭及儿童个案数目Ω.....	6 280	—	6 292	—	6 292	—
每宗个案平均每月成本(元)....	3,810	—	3,931	—	3,883	—
领养服务						
可于 3 个月内入住本地家庭的 待领养儿童人数.....	31	—	26	—	26	—
临床心理服务						
评估个案数目	2 531	—	2 566	—	2 566	—
新治疗个案数目	1 236	—	1 252	—	1 252	—
综合家庭服务中心						
中心数目	41	24	41	24	41	24
个案数目	50 473	29 266	49 926	29 867	49 926	29 867
小组及活动数目	6 388	3 856	6 292	3 794	6 292	3 794

总目 170 – 社会福利署

	2024-25 (实际)		2025-26 (修订预算)		2026-27 (预算)	
	政府 机构	受资助 机构	政府 机构	受资助 机构	政府 机构	受资助 机构
家庭支援网络队						
透过外展刚成功接触的亟需 援助家庭数目	—	4 174	—	4 174	—	4 200
刚成功转介到福利服务或主流 服务的亟需援助家庭数目...	—	3 498	—	3 498	—	3 500

Ω 这纲领下此项服务的需求视乎所接收的转介数目而定，任何时候均须完全满足有关需求。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8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内，社会福利署将会：

- 继续为指明专业人员提供培训，提升他们及早识别和处理虐儿个案的知识及能力，以配合《强制举报虐待儿童条例》的实施；
- 设立 4 间以试验模式运作的社区亲子中心；
- 继续增加儿童住宿照顾服务名额；以及
- 继续增加资助幼儿中心服务名额，以加强日间幼儿照顾服务。

纲领(2)：社会保障

	2024-25 (实际)	2025-26 (原来预算)	2025-26 (修订)	2026-27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政府机构	76,085.1	85,633.8	80,944.9 (-5.5%)	93,079.2 (+15.0%)
				(或较 2025-26 原来 预算增加 8.7%)
受资助机构／私营机构	173.2	141.7	140.5 (-0.8%)	70.7 (-49.7%)
				(或较 2025-26 原来 预算减少 50.1%)
总额	76,258.3	85,775.5	81,085.4 (-5.5%)	93,149.9 (+14.9%)
				(或较 2025-26 原来 预算增加 8.6%)

宗旨

9 宗旨是提供无须供款的社会保障制度，协助有经济困难的人士应付日常生活的基本需要，并协助严重残疾人士和高龄人士应付他们的特别需要。

简介

10 社会福利署：

- 执行综合社会保障援助(「综援」)计划及公共福利金计划；
- 为失业健全综援受助人提供支援，协助他们自力更生；
- 执行广东计划及福建计划，向选择移居两省的合资格香港长者发放高龄津贴及长者生活津贴；
- 遏止诈骗综援及公共福利金计划的情况；
- 执行暴力及执法伤亡赔偿计划和交通意外伤亡援助计划；
- 为天灾及其他灾祸的灾民提供物资援助，向他们发放食物及其他必需品；以及
- 运用紧急救援基金，视乎情况为天灾的灾民或他们的受养人提供经济援助。

总目 170 – 社会福利署

11 二零二五年，社会福利署：

- 向合资格综援受助人及公共福利金受惠人发放《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政府财政预算案》公布的一笔过额外援助金；
- 在综援计划下以试验形式推行为期 2 年的「失业受助人士支援计划」；以及
- 在关爱基金下推行为期 3 年的试验计划，为选择入住指定在粤安老院的综援受助长者提供资助。

12 有关社会保障的衡量服务表现准则主要有：

目标

	目标	2024-25 (实际)	2025-26 (修订预算)	2026-27 (计划)
在完成调查和批核款项的工作后的 7 个工作日内，向获批综援的 新申请发放款项(%)	95	99	99	95

指标

		2024-25 (实际)	2025-26 (修订预算)	2026-27 (预算)
综援计划				
处理的个案数目		237 170	234 000	233 000
社会保障办事处处理新个案平均所需 时间(工作天)		27	30	30
受助人轮候社会保障办事处人员接待所需 时间(分钟)		10	10	10
完成甄别举报诈骗个案和订定处理个案先后 次序平均所需时间(工作天)		7	7	7
公共福利金计划				
处理的个案数目		1 410 782	1 478 000	1 572 000
社会保障办事处处理新个案平均所需 时间(工作天)		30	30	30
受惠人轮候社会保障办事处人员接待所需 时间(分钟)		10	10	10
完成甄别举报诈骗个案和订定处理个案先后 次序平均所需时间(工作天)		7	7	7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13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内，社会福利署将会：

- 继续推行上文第 10 段所述的计划及服务；
- 推出跨境发放可携现金援助的服务，以将款项汇入受惠长者指定的内地银行帐户；以及
- 向合资格综援受助人及公共福利金受惠人发放一笔过额外援助金。

纲领(3)：安老服务

	2024-25 (实际)	2025-26 (原来预算)	2025-26 (修订)	2026-27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政府机构	838.0	915.9	803.9 (-12.2%)	812.3 (+1.0%)
				(或较 2025-26 原来 预算减少 11.3%)

总目 170 – 社会福利署

	2024-25 (实际)	2025-26 (原来预算)	2025-26 (修订)	2026-27 (预算)
受资助机构／私营机构	14,713.4	16,211.8	15,683.3 (-3.3%)	16,469.1 (+5.0%)
				(或较 2025-26 原来 预算增加 1.6%)
总额	15,551.4	17,127.7	16,487.2 (-3.7%)	17,281.4 (+4.8%)
				(或较 2025-26 原来 预算增加 0.9%)

宗旨

14 宗旨是促进长者的福祉，提供服务使他们可尽量留在社区积极生活，并因应需要提供社区或院舍照顾服务，以配合体弱长者的各项长期护理需要。

简介

15 社会福利署：

- 提供受资助的长者社区照顾及支援服务，包括长者日间护理中心、长者日间护理单位、体弱长者家居照顾服务、长者社区照顾服务券计划(「社区券计划」)的服务、家居支援服务、长者地区中心、长者邻舍中心、长者度假中心及长者咭计划；
- 提供受资助的安老院舍照顾服务，包括护理安老院、护养院、合约院舍、参加护养院宿位买位计划的自负盈亏院舍、参加改善买位计划的私营安老院和广东院舍照顾服务计划(「广东院舍计划」)的安老院所提供的受资助宿位，以及长者院舍照顾服务券计划(「院舍券计划」)的服务；
- 采用电脑化的资助长期护理服务中央编配系统，为已接受安老服务统一评估的长者提供一站式的申请机制，编配受资助的社区及院舍照顾服务；
- 向安老院发牌；
- 为安老院的住客提供外展医生到诊服务及社交和康复支援；以及
- 推行积极乐颐年措施。

16 二零二五年，社会福利署：

- 在院舍券计划下提供额外 1 000 张院舍券；
- 在社区券计划下提供额外 1 000 张社区券；
- 继续推行「为低收入家庭护老者提供生活津贴计划」；
- 优化广东院舍计划，包括增加参加计划的安老院数目以为长者提供更多选择、为参加计划的长者提供关顾支援服务，以及推行为期 2 年的试行安排，分担参加计划长者在国家医疗保障政策下的部分医疗费用；
- 继续加强支援护老者和残疾人士照顾者，例如推行「照顾者资讯网」、举办「齐撑照顾者行动」全港宣传活动和提供照顾者支援专线；
- 继续为有需要的长者提供适切的社区照顾及支援服务，以推动居家安老；
- 继续增加资助长者日间及住宿照顾服务名额；
- 继续推行「乐龄及康复创科应用基金」，资助合格的安老及康复服务单位购置、租用或试用适合长者、残疾人士及其照顾者使用的乐龄科技产品；
- 继续全数资助安老院主管、保健员和护理员修读资历架构认可训练课程；
- 继续推行「院舍输入护理员特别计划」；
- 继续增加资助登记护士训练名额；
- 继续推行购置处所以提供福利设施的措施；以及
- 继续推行「私人土地作福利用途特别计划」。

总目 170 – 社会福利署

17 有关安老服务的衡量服务表现准则主要有：

目标

目标	2024-25 (实际)	2025-26 (修订预算)	2026-27 (计划)
在收到申请表及所需文件后的 7 个工作天内，发出长者咭(%)	95.0	98.3	95.0
在收到安老院牌照申请／续牌申请后的 3 个工作天内，覆函认收并要求申请人递交欠缺的文件(%)	95	100	95

指标

	2024-25 (实际)	2025-26 (修订预算)	2026-27 (预算)
社区照顾及支援服务	受资助 机构／ 私营机构	受资助 机构／ 私营机构	受资助 机构／ 私营机构
长者地区中心			
中心数目	41	41	41
每间中心的会员人数 ϕ	1 000	1 000	1 000
长者邻舍中心			
中心数目	173	174	178
每间中心的会员人数 ϕ	400	400	400
长者活动中心			
中心数目	1	1	1
每间中心的会员人数 ϕ	350	350	350
家居支援服务			
处理的个案数目	24 220	27 438	27 438
名额数目	15 562	15 562	15 562
每个名额平均每月成本(元)	4,659	4,645	4,511
长者日间护理中心／长者日间护理单位			
名额数目	4 183	4 278	4 532
登记率(%)	105	105	105
每个名额平均每月成本(元)	13,189	13,112	12,712
体弱长者家居照顾服务			
处理的个案数目	17 638	17 170	17 170
名额数目	13 365	13 365	13 365
每个名额平均每月成本(元)	10,433	10,192	9,941
院舍照顾服务			
安老院	2	2	2
护理安老院	68	68	68
提供持续照顾的护理安老院			
宿位数目	15 584	16 142	16 558
入住率(%)	95	95	95
每个宿位平均每月成本(元)	19,500	19,164	18,809

总目 170 – 社会福利署

	2024-25 (实际)	2025-26 (修订预算)	2026-27 (预算)
	受资助 机构/ 私营机构	受资助 机构/ 私营机构	受资助 机构/ 私营机构
护养院^Ψ			
宿位数目	1 901	1 964	2 073
入住率(%)	95	95	95
每个宿位平均每月成本(元)	27,541	26,615	25,316
参加改善买位计划的私营安老院			
宿位数目	11 484	11 700	11 753
入住率(%)	97	98	98
每个宿位平均每月成本(元)	15,872	16,496	16,025
合约院舍			
宿位数目	4 527	4 527	5 007
入住率(%)	96	98	97
每个宿位平均每月成本(元)	23,279	24,470	25,027
安老院舍外展专业服务			
受惠人数	52 482	52 482	52 482
每名受惠人平均每月成本(元)	443	423	407
^φ 新指标由二零二五年十月起取代原有指标「每间中心平均每节出席人数」，而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及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的数字亦已相应修订。			
^Ψ 包括根据护养院宿位买位计划购买的资助护养院宿位。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18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内，社会福利署将会：

- 把院舍券数目由 6 000 张增至 7 000 张；
- 把社区券数目由 12 000 张增至 16 000 张；
- 继续增加资助长者日间及住宿照顾服务名额，并开设 4 间新的长者邻舍中心；
- 继续扩大广东院舍计划规模，并就分担参加计划长者在国家医疗保障政策下的部分医疗费用所实施的 2 年试行安排，监督其推行情况；
- 资助安老院合资格的现职保健员修读新设的护理保健师专业文凭课程；
- 继续全数资助安老院主管、保健员和护理员修读资历架构认可训练课程；
- 继续在全港推行「地区服务及关爱队伍(关爱队)一支援长者及照顾者计划」，为期 3 年，邀请关爱队识别有福利需要的独老和双老住户，以及护老者和残疾人士照顾者，为他们提供支援并在有需要时转介至福利单位，并协助由关爱队转介的有需要住户安装和使用紧急召援系统；以及
- 继续加强支援照顾者，例如推广「照顾者资讯网」和照顾者支援专线，以及推行「与照顾者同行」计划。

纲领(4)：康复及医务社会服务

	2024-25 (实际)	2025-26 (原来预算)	2025-26 (修订)	2026-27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政府机构	1,185.4	1,434.5	1,261.3 (-12.1%)	1,354.5 (+7.4%)
				(或较 2025-26 原来 预算减少 5.6%)

总目 170 – 社会福利署

	2024-25 (实际)	2025-26 (原来预算)	2025-26 (修订)	2026-27 (预算)
受资助机构／私营机构	10,665.8	11,199.4	11,116.1 (-0.7%)	11,527.9 (+3.7%)
				(或较 2025-26 原来 预算增加 2.9%)
总额	<u>11,851.2</u>	<u>12,633.9</u>	<u>12,377.4</u> (-2.0%)	<u>12,882.4</u> (+4.1%)
				(或较 2025-26 原来 预算增加 2.0%)

宗旨

19 宗旨是支援残疾人士使他们可尽量发展体能、智能及适应社会生活的能力，并鼓励他们融入社会，与其他人同享平等的权利；提供医务社会服务；以及为吸毒者提供预防和康复服务。

简介

20 社会福利署为残疾人士提供各项康复服务，并在诊所和医院提供医务社会服务，又为严重急性呼吸系统综合症(「综合症」)患者及其家人提供协助，以及为吸毒者提供预防和康复服务。有关服务包括：

- 透过早期教育及训练中心、特殊幼儿中心、幼稚园暨幼儿中心兼收计划(「兼收计划」)、到校学前康复服务及暂托幼儿服务，为残疾儿童提供学前服务；
- 为轮候资助学前康复服务的合资格儿童提供学习训练津贴；
- 透过轻度智障儿童之家和兼收轻度智障儿童的儿童之家，为轻度智障儿童提供服务；
- 透过展能中心、庇护工场、残疾人士辅助就业培训、综合职业康复服务中心、综合职业训练中心和创业展才能计划，为残疾成人提供训练及职业康复服务；
- 透过严重智障人士宿舍、中度智障人士宿舍、严重残疾人士护理院、盲人护理安老院、严重肢体伤残人士宿舍、长期护理院、中途宿舍及辅助宿舍，为残疾成人提供住宿服务；
- 社区支援服务，包括精神健康综合社区中心、综合社区康复中心、严重残疾人士家居照顾服务、严重肢体伤残人士综合支援服务、家长／亲属资源中心、残疾人士地区支援中心、自闭症人士支援中心、日间社区康复中心、四肢瘫痪病人过渡期护理支援中心、残疾人士社交及康乐中心、社区复康网络、残疾人士社区支援计划、精神复元人士过渡支援服务、暂顾服务、残疾儿童收容所，以及残疾成人紧急安置服务；
- 透过香港展能精英运动员基金，为残疾运动员提供直接财政资助，以鼓励他们在运动中取得卓越成绩；
- 透过「综合症」信托基金，为「综合症」病故者的家人，以及「综合症」康复者和疑似「综合症」患者提供恩恤经济援助；
- 推行残疾人士艺术发展基金，以促进残疾人士的艺术发展；
- 推行「永久造口人士特别津贴计划」；
- 为有特殊需要的子女的家长提供「特殊需要信托」服务；
- 成立「区域监护事务处」，以处理监护个案；
- 为残疾人士院舍和戒毒治疗及康复中心推行发牌计划；
- 为残疾人士院舍的住客提供外展医生到诊服务及社交和康复支援；
- 透过自愿性质的非医疗模式戒毒治疗及康复中心、滥用精神药物者辅导中心、戒毒辅导服务中心，以及为离开戒毒治疗及康复中心的康复者设立的中途宿舍，为吸毒者提供预防及康复服务；以及
- 为私营残疾人士院舍的住客提供专业外展服务。

21 二零二五年，社会福利署：

- 增加特殊幼儿中心及暂托幼儿服务的名额；
- 透过 21 支专队，继续支援特殊学校离校生及其照顾者；
- 增加残疾人士院舍护理人员的人手，以加强对年长住客的照顾；
- 加强社区精神健康服务单位社工的培训；
- 增设 1 间精神健康综合社区中心，为精神复元人士提供社区支援服务；

总目 170 – 社会福利署

- 增加中度智障人士宿舍和辅助宿舍的服务名额；
 - 增加展能中心延展照顾计划及庇护工场／综合职业康复服务中心职业康复延展计划的名额；
 - 把辅助就业、残疾人士在职培训计划和「阳光路上」培训计划整合成为残疾人士辅助就业培训；
 - 继续全数资助残疾人士院舍主管、保健员和护理员修读资历架构认可训练课程；
 - 继续推行为期 3 年的试验计划，为严重智障人士宿舍及中度智障人士宿舍的老龄化服务使用者提供一站式日间训练及住宿照顾服务；
 - 把为期 2 年的优化庇护工场／综合职业康复服务中心的职业康复服务试验计划恒常化，并透过优化服务模式把所有庇护工场提升为综合职业康复服务中心；
 - 在试验计划结束后，把 2 间综合社区康复中心的运作恒常化；
 - 把朋辈支援服务推展至家长／亲属资源中心和残疾人士地区支援中心；
 - 增设 4 间家长／亲属资源中心，以支援精神复元人士及其家属／照顾者；
 - 继续推行「精神复元人士过渡支援服务试验计划」；
 - 把「精神复元人士过渡支援服务试验计划」恒常化，并设立 3 支服务队，支援轮候中途宿舍服务的离院人士；
 - 继续推行「为低收入残疾人士照顾者提供生活津贴计划」和「严重残疾人士特别护理津贴计划」；
 - 继续推行为就读指定职业治疗或物理治疗课程的学生而设的培训资助计划，以回应社福界对专职医疗人员的人手需求；
 - 继续推行购置处所以提供福利设施的措施；
 - 继续推行「私人土地作福利用途特别计划」；
 - 继续推行「鼓励在新私人发展物业内兴建残疾人士院舍计划」；以及
 - 建立首阶段的支援照顾者数据平台，并分别与医院管理局及香港房屋委员会推出试点计划，加强支援高风险照顾者和高风险长者。
- 22 有关康复及医务社会服务的衡量服务表现准则主要有：

目标

目标	2024-25 (实际)	2025-26 (修订预算)	2026-27 (计划)
在收到医务社会服务要求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与服务 使用者／相关人士作首次 联络(%).....	95	99	95
在收到残疾人士院舍牌照申请／ 续牌申请后的 3 个工作天 内，覆函认收并要求申请人 递交欠缺的文件(%).....	95	100	95

指标

指标	2024-25 (实际)		2025-26 (修订预算)		2026-27 (预算)	
	受资助		受资助		受资助	
	政府 机构	机构／ 私营机构	政府 机构	机构／ 私营机构	政府 机构	机构／ 私营机构
住宿服务						
精神复元人士^λ						
中途宿舍.....	—	1 594	—	1 594	—	1 594
长期护理院.....	—	1 987	—	1 987	—	1 987
智障人士						
综合职业训练中心.....	—	170	—	170	—	170
中度智障人士宿舍.....	—	2 926	—	2 937	—	2 937
严重智障人士宿舍.....	—	4 573	—	4 573	—	4 673
严重肢体伤残人士宿舍.....	—	790	—	790	—	790
严重残疾人士护理院.....	—	1 372	—	1 372	—	1 372

总目 170 – 社会福利署

	2024-25 (实际)		2025-26 (修订预算)		2026-27 (预算)	
	政府 机构	受资助 机构/ 私营机构	政府 机构	受资助 机构/ 私营机构	政府 机构	受资助 机构/ 私营机构
盲人护理安老院..... 宿位	—	828	—	828	—	828
儿童之家 宿位	—	128	—	128	—	128
辅助宿舍 宿位		866	—	927	—	1 082
住宿服务入住率(%).....	—	95	—	95	—	95
每个宿位平均每月 成本(元).....	—	20,738	—	21,136	—	20,756
参加买位计划的私营残疾 人士院舍						
宿位数目.....	—	1 505	—	1 739	—	1 920
入住率(%).....	—	95	—	95	—	95
每个宿位平均每月 成本(元).....	—	14,824	—	15,248	—	15,570
日间服务						
展能中心						
名额数目.....	—	6 351	—	6 351	—	6 466
使用率(%).....	—	92	—	94	—	94
每个名额平均每月 成本(元).....	—	12,892	—	12,415	—	11,920
社区康复网络 中心	—	6	—	6	—	6
家长/亲属资源中心..... 中心	—	19	—	23	—	23
日间社区康复中心..... 中心	—	4	—	4	—	4
残疾人士地区支援中心..... 中心	—	21	—	21	—	22
综合社区康复中心δ..... 中心	—	—	—	2	—	2
精神健康综合社区中心..... 中心	—	24	—	25	—	25
自闭症人士支援中心..... 中心	—	5	—	5	—	5
学前服务						
早期教育及训练中心..... 名额	—	4 677	—	4 677	—	4 767
「兼收计划」..... 名额	—	1 974	—	1 974	—	1 974
暂托幼儿服务..... 名额	—	120	—	125	—	129
特殊幼儿中心..... 名额	—	2 516	—	2 670	—	2 890
到校学前康复服务..... 名额	—	10 124	—	10 124	—	10 124
学前服务使用率(%).....	—	98	—	98	—	98
每个学前服务名额 平均每月成本(元).....	—	10,594	—	10,376	—	10,135
职业康复服务						
庇护工场§						
名额数目.....	—	5 429	—	—	—	—
使用率(%).....	—	97	—	—	—	—
每个名额平均每月 成本(元).....	—	6,493	—	—	—	—
残疾人士辅助就业培训..... 名额	—	2 376	—	2 376	—	2 376
综合职业训练中心..... 名额	—	453	—	453	—	453
综合职业康复服务中心§... 名额	—	5 858	—	11 287	—	11 490

总目 170 – 社会福利署

		2024-25		2025-26		2026-27	
		(实际)		(修订预算)		(预算)	
		政府机构	受资助机构／私营机构	政府机构	受资助机构／私营机构	政府机构	受资助机构／私营机构
医务社会服务							
处理的个案数目	个案	232 017	—	239 923	—	247 792	—
特殊需要信托							
处理的个案数目	个案	70	—	81	—	92	—
区域监护事务处							
处理的个案数目	个案	761	—	795	—	830	—
中央心理辅助服务 (成人服务)							
临床评估／临床咨询／							
临床治疗数目		1 847	—	1 847	—	1 847	—
人生过渡期支援服务							
评估数目		63	—	63	—	63	—
人生过渡期支援服务							
介入数目		1 247	—	1 247	—	1 247	—
中央心理辅助服务 (学前服务)							
个别个案评估／咨询							
数目		1 378	—	1 378	—	1 378	—
评估数目(深入心理治疗)		162	—	162	—	162	—
深入心理治疗新个案							
数目		171	—	171	—	171	—

λ 由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起取代原有指标说明「精神病康复者」。

δ 由二零二五年八月起采用的新指标。试验计划下 2 间综合社区康复中心的运作已于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恒常化，而新的综合社区康复中心亦在规划中。

§ 所有庇护工场(涉及 5 429 个名额)已自二零二五年十月一日起提升为综合职业康复服务中心。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综合职业康复服务中心的名额包括来自 2 个已规划项目的 203 个新增名额。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23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内，社会福利署将会：

- 为接受到校学前康复服务的特殊需要儿童，在升读小学后的第一个学期提供衔接和支援服务；
- 继续全数资助残疾人士院舍主管、保健员和护理员修读资历架构下认可的训练课程；
- 资助残疾人士院舍合资格的现职保健员修读新设的护理保健师专业文凭课程；
- 增加日间训练、职业康复、住宿及学前康复服务的名额；
- 增加综合职业康复服务中心的职业康复延展计划名额；
- 逐步在严重智障人士宿舍和中度智障人士宿舍提供一站式支援及照顾服务，并在附设展能中心／综合职业康复服务中心的宿舍增加延展照顾名额；
- 透过精神健康综合社区中心推行「精神健康推广大使培训先导计划」，动员及培训精神健康推广大使，推广健康生活方式、培养抗逆力并构建关怀同行的支援网络；
- 开展分阶段在全港设立 14 间综合社区康复中心并增加服务名额的筹备工作，以透过综合个案管理模式，因应个别残疾人士的需要及康复进度提供支援；
- 在新界东增设 1 间残疾人士地区支援中心，以支援残疾人士及其家属／照顾者；以及
- 继续加强支援照顾者，逐步连结更多政府部门及公营机构的数据，扩展支援照顾者数据平台，并为高风险住户安装智能意外侦测系统。

总目 170 – 社会福利署

纲领(5)：违法者服务

	2024-25 (实际)	2025-26 (原来预算)	2025-26 (修订)	2026-27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政府机构	356.1	380.8	355.5 (-6.6%)	355.9 (+0.1%) (或较 2025-26 原来 预算减少 6.5%)
受资助机构	85.2	83.4	83.2 (-0.2%)	81.8 (-1.7%) (或较 2025-26 原来 预算减少 1.9%)
总额	<u>441.3</u>	<u>464.2</u>	<u>438.7</u> (-5.5%)	<u>437.7</u> (-0.2%) (或较 2025-26 原来 预算减少 5.7%)

宗旨

24 宗旨是透过社会工作的方式，包括提供监管和辅导服务，以及学术、职业先修和社交技巧训练，协助违法者重新融入社会，成为奉公守法的市民。

简介

25 社会福利署：

- 提供感化及社会服务令综合服务；
- 营办羁留院及住院训练的院舍；
- 支援监管释囚计划及青少年罪犯评估专案小组的工作；以及
- 为更生人士提供辅导、小组活动、住宿服务、善后辅导服务及职业辅助。

26 二零二五年，社会福利署继续提供上文第 25 段所述的社区支援，以助违法者改过自新。

27 有关为违法者提供服务的衡量服务表现准则主要有：

目标

	目标	2024-25 (实际)	2025-26 (修订预算)	2026-27 (计划)
在收到法庭的感化及社会服务令 服务转介后的 5 个工作日内， 与服务使用者作首次联络(%).....	95	99	95	95

指标#

	2024-25 (实际)		2025-26 (修订预算)		2026-27 (预算)	
	政府 机构	受资助 机构	政府 机构	受资助 机构	政府 机构	受资助 机构
感化及社会服务令服务						
感化服务						
监管个案数目	2 036	—	2 000	—	2 000	—
顺利完成感化令的 个案(%)	92	—	92	—	92	—
每宗监管个案平均每月 成本(元)	6,288	—	6,778	—	6,715	—

总目 170 – 社会福利署

	2024-25 (实际)		2025-26 (修订预算)		2026-27 (预算)	
	政府 机构	受资助 机构	政府 机构	受资助 机构	政府 机构	受资助 机构
社会服务令						
监管个案数目	2 403	—	2 400	—	2 400	—
顺利完成社会服务令的 个案(%)	98	—	98	—	98	—
每宗监管个案平均每月 成本(元)	3,304	—	3,484	—	3,493	—
更生人士综合服务中心						
平均每月负责的个案数目	—	4 363	—	4 400	—	4 400
年内处理的新个案数目	—	1 413	—	1 500	—	1 500
每宗个案平均每月成本(元)	—	901	—	869	—	843
更生人士宿舍						
名額						
男	—	120	—	120	—	120
女	—	10	—	10	—	10
使用率(%)						
男	—	98	—	98	—	98
女	—	67	—	70	—	70
每个名額平均每月成本(元)	—	7,939	—	7,843	—	7,644
住院训练						
名額	388	—	388	—	388	—
感化院舍						
入院人数	24	—	24	—	24	—
离院人数	23	—	23	—	23	—
顺利完成住院训练的 个案(%)	91	—	91	—	91	—
成功重返社会的离院 个案(%)	100	—	100	—	100	—
感化院						
入院人数	9	—	9	—	9	—
离院人数	6	—	7	—	7	—
顺利完成住院训练的 个案(%)	50	—	80	—	80	—
成功重返社会的离院 个案(%)	100	—	100	—	100	—
羁留院/收容所						
入院人数	600	—	600	—	600	—
离院人数	453	—	500	—	500	—
照顾每名住院者平均每月 成本(元)	142,798	—	131,388	—	130,481	—

这纲领下的法定服务需求视乎检控的数目及法庭判刑的类别而定，任何时候均须完全满足有关需求。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28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内，社会福利署将会继续提供上文第 25 段所述的社区支援，以助违法者改过自新。

总目 170 – 社会福利署

纲领(6)：社区发展

	2024-25 (实际)	2025-26 (原来预算)	2025-26 (修订)	2026-27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政府机构	5.8	5.7	5.7 (—)	5.5 (-3.5%) (或较 2025-26 原来 预算减少 3.5%)
受资助机构	223.9	219.7	219.7 (—)	215.3 (-2.0%) (或较 2025-26 原来 预算减少 2.0%)
总额	229.7	225.4	225.4 (—)	220.8 (-2.0%) (或较 2025-26 原来 预算减少 2.0%)

宗旨

29 宗旨是透过各项社会工作服务，鼓励市民识别他们的需要，运用社区资源解决问题，从而提高他们对社区的归属感。

简介

30 社会福利署：

- 为市民提供社区工作及小组服务，尤其着重照顾弱势社羣的需要；
- 在符合现有准则的地区推行邻舍层面社区发展计划；以及
- 透过边缘社羣支援计划提供外展服务、个案辅导及小组工作服务，主要协助露宿者及精神复元人士融入社会。

31 二零二五年，社会福利署继续提供上文第 30 段所述的服务。

32 有关社区发展服务的衡量服务表现准则主要有：

指标

	2024-25 (实际)	2025-26 (修订预算)	2026-27 (预算)
	受资助 机构	受资助 机构	受资助 机构
区域社区中心小组及社区工作部			
平均每月新加入及续会会员人数	60 489	60 489	60 500
平均每月出席人次	228 064	228 064	228 100
平均每月组织的小组数目	2 454	2 454	2 500
邻舍层面社区发展计划			
社区活动及社区小组出席人次及 所接触居民的人次	229 014	229 014	229 000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33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内，社会福利署将会继续因应不断转变的社会需要，留意社区发展服务的供应。

总目 170 – 社会福利署

纲领(7)：青少年服务

	2024-25 (实际)	2025-26 (原来预算)	2025-26 (修订)	2026-27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政府机构	125.2	136.3	123.4 (-9.5%)	122.6 (-0.6%) (或较 2025-26 原来 预算减少 10.1%)
受资助机构	2,822.4	2,907.3	2,905.7 (-0.1%)	2,867.8 (-1.3%) (或较 2025-26 原来 预算减少 1.4%)
总额	2,947.6	3,043.6	3,029.1 (-0.5%)	2,990.4 (-1.3%) (或较 2025-26 原来 预算减少 1.7%)

宗旨

34 宗旨是为弱势及边缘青少年提供支援服务。

简介

35 社会福利署提供综合青少年服务中心、儿童及青年中心、外展社会工作服务、社区支援服务计划、网上青年支援队及中学学校社会工作服务。

36 二零二五年，社会福利署：

- 继续推行「小学生课余托管服务」的优化措施；
- 协助推行儿童发展基金计划；
- 支持推行携手扶弱基金项目；
- 建立青少年情绪健康网上支援平台，以加强网上青年支援队的服务；
- 继续推行购置处所以提供福利设施的措施；以及
- 推行「共创明『Teen』计划」以助弱势社羣学生摆脱跨代贫穷。

37 有关青少年服务的衡量服务表现准则主要有：

指标

	2024-25 (实际)	2025-26 (修订预算)	2026-27 (预算)
	受资助 机构	受资助 机构	受资助 机构
儿童及青年中心			
中心数目Δ	22	22	17
核心活动节数的出席人次	420 233	420 233	304 300
达致目标的核心活动(%)	99	99	99
新加入和续会会员人数	37 413	37 413	25 500
综合青少年服务中心			
中心数目	139	139	139
活动节数的出席人次μ	5 366 020	2 683 010	—
服务人数μ	382 440	191 200	—

总目 170 – 社会福利署

	2024-25 (实际)	2025-26 (修订预算)	2026-27 (预算)
	受资助 机构	受资助 机构	受资助 机构
达致目标的活动(%) μ	99	99	—
活动节数 β	—	87 800	175 600
完成个人发展计划的服务使用者人数 β	—	21 900	43 800
达致目标的活动及个人发展计划(%) β	—	85	85
学校社会工作			
处理的个案数目	30 132	30 132	30 100
达致协定目标后完结的个案数目	8 995	8 995	9 000
外展社会工作			
处理的个案数目	14 272	14 272	14 300
达致个案目标计划后完结的个案数目	1 189	1 189	1 200
物色的服务对象人数	5 324	5 324	5 300
平均每宗个案的每月成本(元)	1,075	1,053	1,020
网上青年支援队			
处理的个案数目	1 307	1 307	1 400
达致个案目标后完结的个案数目	316	316	320
Δ 4 间儿童及青年中心将转型为社区亲子中心，并调配另 1 间儿童及青年中心的资源以加强网上青年支援队的服务。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儿童及青年中心的数目将减至 17 间。			
μ 综合青少年服务中心的《协议》及表现指标已于二零二五年十月修订。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的修订预算乃根据综合青少年服务中心于二零二五年四月至二零二五年九月的表现计算。自二零二五年十月起，这些指标已由标示为「 β 」的新指标取代。			
β 自二零二五年十月起采用的新指标。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的修订预算根据综合青少年服务中心于二零二五年十月至二零二六年三月的表现计算。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38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内，社会福利署将会：

- 继续推行「小学生课余托管服务」的优化措施；
- 支持推行携手扶弱基金项目及儿童发展基金计划；
- 继续加强网上青年支援队的网上辅导服务；以及
- 继续推行「共创明『Teen』计划」以助弱势社羣学生摆脱跨代贫穷。

总目 170 – 社会福利署

	财政拨款分析			
	2024-25 (实际) (百万元)	2025-26 (原来预算) (百万元)	2025-26 (修订) (百万元)	2026-27 (预算) (百万元)
纲领				
(1) 家庭及儿童福利	5,400.8	5,898.3	5,594.9	5,973.4
(2) 社会保障	76,258.3	85,775.5	81,085.4	93,149.9
(3) 安老服务	15,551.4	17,127.7	16,487.2	17,281.4
(4) 康复及医务社会服务	11,851.2	12,633.9	12,377.4	12,882.4
(5) 违法者服务	441.3	464.2	438.7	437.7
(6) 社区发展	229.7	225.4	225.4	220.8
(7) 青少年服务	2,947.6	3,043.6	3,029.1	2,990.4
	112,680.3	125,168.6	119,238.1 (-4.7%)	132,936.0 (+11.5%)
				(或较 2025-26 原来 预算增加 6.2%)

财政拨款及人手编制分析

纲领(1)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3.785 亿元(6.8%)，主要由于为加强家庭及儿童照顾服务及推行优化措施而增加拨款。在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会净减少 36 个职位。

纲领(2)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120.645 亿元(14.9%)，主要由于预计公共福利金计划的开支增加。在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会减少 29 个职位。

纲领(3)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7.942 亿元(4.8%)，主要由于社区照顾和住宿照顾服务(包括扩展社区券计划、院舍券计划及广东院舍计划)的拨款增加。在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会净减少 32 个职位。

纲领(4)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5.050 亿元(4.1%)，主要由于残疾人士日间及住宿服务及为加强学前康复服务的拨款增加。在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会净减少 28 个职位。

纲领(5)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的修订预算减少 100 万元(0.2%)，主要由于运作开支减少。在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会减少 14 个职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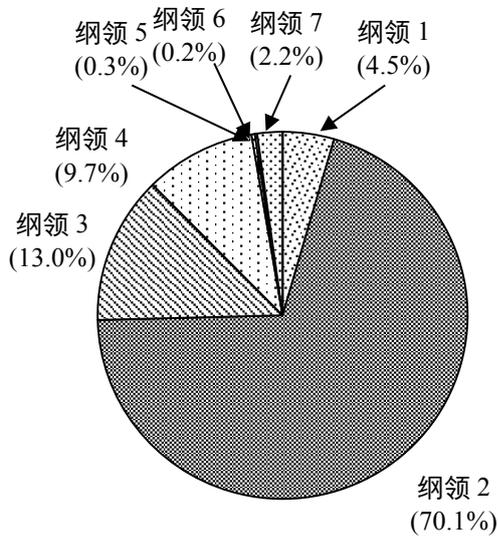
纲领(6)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的修订预算减少 460 万元(2.0%)，主要由于运作开支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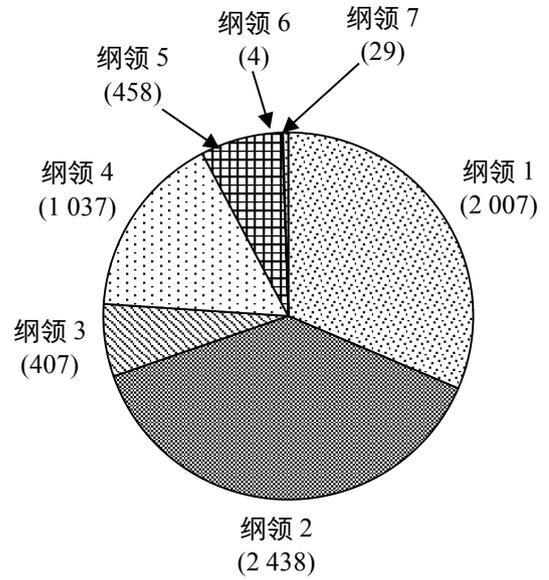
纲领(7)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的修订预算减少 3,870 万元(1.3%)，主要由于运作开支减少。在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会减少 1 个职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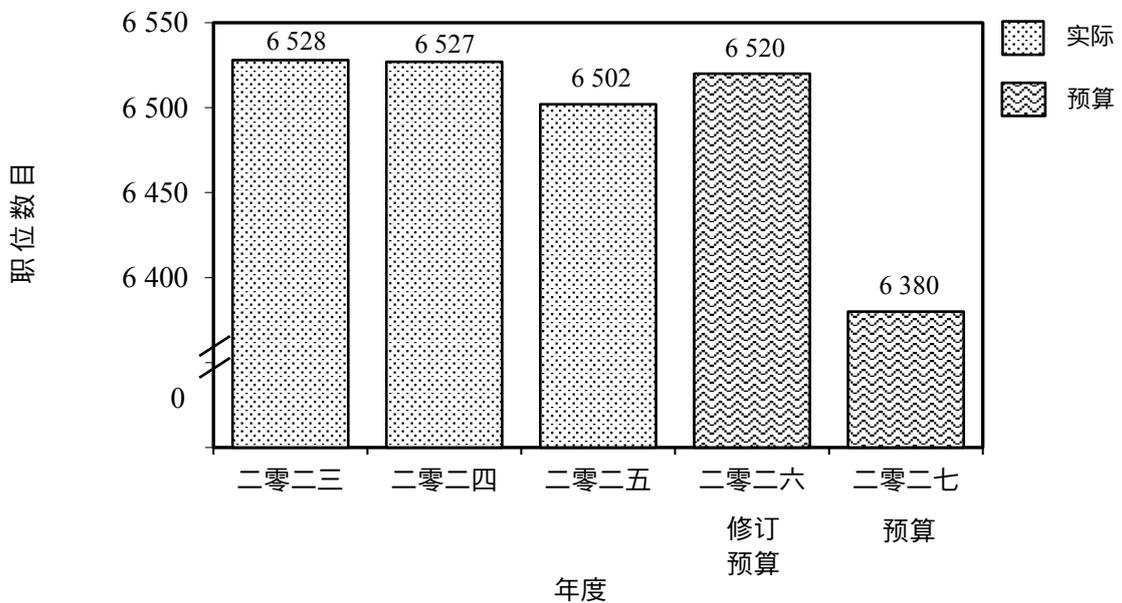
各纲领的拨款分配情况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



各纲领的员工人数
(截至二零二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编制的变动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总目 170 – 社会福利署

按分目列出的开支详情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社会福利署所需的薪金及开支预算为 132,936,008,000 元，较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13,697,945,000 元，而较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的实际开支增加 20,255,737,000 元。

经营账目

经常开支

2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拨款 41,005,411,000 元，用以支付社会福利署的薪金、津贴和其他运作开支，以及营办受资助福利服务所需的资助金和合约费用。

3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社会福利署的人手编制有 6 520 个职位。预期在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会净减少 140 个职位。在某些条件下，管制人员可按获授权力，在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开设或删减非首长级职位，但所有该类职位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不能超过 3,764,394,000 元。

4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财政拨款分析如下：

	2024-25 (实际) (\$'000)	2025-26 (原来预算) (\$'000)	2025-26 (修订预算) (\$'000)	2026-27 (预算) (\$'000)
个人薪酬				
— 薪金	3,664,059	3,802,139	3,689,591	3,788,361
— 津贴	41,197	41,811	46,735	47,094
— 工作相关津贴	1,765	2,500	2,185	2,418
与员工有关连的开支				
— 强制性公积金供款	12,233	17,321	12,552	16,965
— 公务员公积金供款	295,291	331,175	322,226	350,040
部门开支				
— 一般部门开支	650,420	617,625	622,919	605,054
其他费用				
— 紧急救援基金补助金	5,000	5,000	30,000	5,000
— 活动开支	456,458	626,176	547,995	601,505
— 福利服务的其他费用	6,329,282	8,003,294	7,373,536	8,240,448
— 联合国儿童基金	128	128	128	128
资助金				
— 社会福利服务(补助金)	26,224,880	26,991,588	26,741,296	27,241,398
— 发还差饷	89,518	87,000	107,000	107,000
	37,770,231	40,525,757	39,496,163	41,005,411

5 在分目 003 可收回的薪金及津贴(一般)项下的拨款总额 8,630,000 元，用以支付推展关爱基金措施及项目的公务员的薪金和津贴。如未经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局长预先批准，这分目项下的拨款总额不得超逾此数。这分目项下的开支由关爱基金发还。

6 在分目 157 病人及家属援助金项下的拨款 136,000 元，用以在受助人获发放综合社会保障援助(「综援」)之前，或是在综援不适用时，向须接受医疗照顾的病人发放援助金，以及向其家属提供援助。

7 在分目 176 暴力及执法伤亡赔偿项下的拨款 5,168,000 元，用以提供赔偿给暴力罪行或执法行动中受伤的人或他们的受养人，视乎情况而定。暴力伤亡赔偿水平是依照紧急救援基金发放细则而定，而执法伤亡赔偿水平则根据普通法的损害赔偿来评定。

8 在分目 177 紧急救济项下的拨款 100 万元，用以支付向天灾和其他灾祸的灾民提供食物及必需品的开支。

9 在分目 179 综合社会保障援助计划项下的拨款 233.67 亿元，用以向符合资格领取综援的人士发放援助金。所申请的财政拨款已计及综援计划的标准项目金额上调 2.2% 及租金津贴最高金额上调 1.3%。相关上调金额于二零二六年二月一日起生效。

10 在分目 180 公共福利金计划项下的拨款 618.72 亿元，用以向合资格人士发放伤残津贴、高龄津贴和长者生活津贴，以及广东计划和福建计划下的高龄津贴和长者生活津贴。拨款较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76.85 亿元(14.2%)，主要由于公共福利金计划下的长者生活津贴个案预计会增加，以及津贴金额上调 2.2%。相关上调金额于二零二六年二月一日起生效。

总目 170 – 社会福利署

11 在分目 184 交通意外伤亡援助计划项下的拨款 47,511,000 元，是政府向交通意外伤亡援助基金支付的款项，而不是年内个案的实际援助金额。每年拨款按该财政年度预算收取征款的 25% 计算，并计及因应过往年度政府就所收取征款而支付款项的所需调整。拨款较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的修订预算减少 10,756,000 元(18.5%)，主要由于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预算收取的征款减少。

12 在分目 187 代理人的佣金及费用项下的拨款 8,500,000 元，用以支付银行自动转账的手续费。

非经营账目

机器、设备及工程

13 在分目 661 小型机器、车辆及设备(整体拨款)项下的拨款 7,146,000 元，较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的修订预算减少 1,142,000 元(13.8%)，反映按预定时间更换小型机器和设备的需求减少。

总目 170 – 社会福利署

分目 项目 (编号)(编号)涵盖的范围	承担额			
	核准 承担额	截至 31.3.2025 止 的累积开支	2025-26 修订预算开支	结余
	\$'000	\$'000	\$'000	\$'000
经营账目				
700 一般非经常开支				
470 携手扶弱基金.....	1,200,000	831,445	50,000	318,555
521 创业展才能计划.....	254,000	156,434	10,200	87,366
813 乐龄及康复创科应用基金.....	2,000,000	632,233	126,000	1,241,767
819 为营办津助福利服务的非政府 机构设立专项基金.....	500,000	7,429	85,000	407,571
823 为社会保障受助人提供额外 援助金 2025.....	2,988,000	—	2,746,000	242,000
824 为社会保障受助人提供额外 援助金 2026 ^γ	6,290,000 ^γ	—	—	6,290,000
总额	<u>13,232,000</u>	<u>1,627,541</u>	<u>3,017,200</u>	<u>8,587,259</u>

^γ 这是新项目，涉及向合资格综合社会保障援助受助人及公共福利金受惠人发放额外一个月的援助金，所需拨款的申请会连同《2026年拨款条例草案》，一并提交立法会批核。